

持久抗戰與基地之選定

作者簡介



謝台喜退役少將，陸官校38期、陸院64年冬班、戰院70年班、兵研所77年班；曾任排、連、營長、裝甲旅旅長、聯三處長、戰研所教官等職，現任中華戰略學刊總編輯。

提要

- 一、抗日戰爭之所以能獲得最後的勝利，其關鍵在於持久抗戰的決策與基地的選定。回顧民國17年5月國民革命軍北伐之際，日本軍閥刻意製造濟南「五三」慘案，橫加阻擾，意圖阻我之統一大業，致我蔣總司令刻骨銘心之痛，因而決心抗日。
- 二、持久抗戰因為蔣委員長之抉擇，然其形成亦不乏受蔣百里持久戰思想的影響；洛陽會議「以空間換取時間」的作戰方針；以及白崇禧「積小勝為大勝，與日長期抗戰」等人的參贊，因而鑄成持久抗戰之決心。
- 三、抗戰期間國軍最高統帥部對日軍侵華之拒和、應戰決策之形成，可追溯至民國20年「九一八事變」後，我國有感於整體國力不足以對抗日本，乃採妥協隱忍政策。至民國26年7月7日「盧溝橋事變」之後，日本侵華之真實戰略企圖，晦暗難明，致我「和戰」與否之戰略決策難以定奪；直至8月7日，蔣委員長召開國防會議，決定「積極抗戰與準備」之大政方針，抗戰



遂被定為國策。

四、德國顧問法肯豪森之建議，國軍主力宜部署在「徐州、鄭州、武漢、南昌、南京」間地區。其中，華北以黃河為最後抵抗線，華東以武漢、南昌為支撐，四川為最後防地，俾能形成戰略縱深，困陷日軍。

五、迨至民國24年2月，蔣委員長在重慶演講，明確提出「四川應為復興民族之根據地」。至於蔣委員長選定四川為基地之考慮因素：在於四川易守難攻；四川為天府之國；加之我方之作為，改變了日本的作戰線。

六、互抗戰期間，單單以四川為抗戰基地之作為，徵兵302萬5,000人，出動民工300餘萬人次，徵糧8,000萬石以上，占全國1/3，稅捐全國最多，其所付出的代價與貢獻不可磨滅，值得國人肯定與敬重，亦倍感抗戰基地之貢獻可謂厥功至偉。

關鍵詞：持久抗戰、作戰基地、作戰線、以空間換取時間

前言

抗日戰爭是中國人反侵略、求生存、求尊嚴的民族戰爭，也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中重要之一環。中國戰區是地域最廣、使用兵力最多、作戰時間最長、傷亡最大、損失最重的戰場，其對盟國勝利的貢獻至大。抗日戰爭，是中國歷史上的空前浩劫，亦是中國人犧牲奮鬥最悲壯的一頁，國軍在戰場上以血肉之軀，發揮視死如歸的勇氣與高昂的士氣，用劣勢的裝備對抗優勢精練的現代化日軍，用堅壁清野的焦土策略，以空間換取時間的持久消耗戰略，與日軍在廣袤的國土上，由東北至西南、自東南到西北，甚至遠到印緬，與日軍長

期血戰，拘陷180萬日軍於中國戰區的泥淖裡，瓦解了日軍速戰速決轉用兵力的企圖。

抗日戰爭所以能獲得最後的勝利，持久抗戰的決策與基地的選定正確是重要因素。基地是戰力的泉源，建立與發展主要作戰及後勤設施之地區，戰略物資之集中地，大軍後勤持續力之根據地；¹基地的選定，首要條件為該地區必須有豐富的資源，其次是具有天然或人工之堅固據點，以確保安全；並要有良好的交通線、連絡線，俾能適切支援前方部隊作戰；²同時也要考量作戰目標、作戰方式、作戰線之選定與作戰指導等。抗戰時期作戰基地的選定，係經過多方研究討論才決定的，茲

1 國防部頒，《國軍軍語辭典》（臺北：國防部軍備局北部印製廠，民國93年3月15日），頁8-3。

2 陸軍總司令部頒，《陸軍軍隊指揮——戰略之部》（龍潭：陸軍總司令部，民國64年7月30日），頁41、42。

將其過程與決策概述。

持久抗戰思想之演變

一、抗日戰爭之決定

民國17年5月國民革命軍進抵濟南之際，日本田中義一內閣在「東方會議」所訂「對華積極政策」，藉口保僑，派第6師團進駐濟南，阻撓北伐，擅行軟禁我外交部長黃郛，殘殺我特派員蔡公時，製造「五三」慘案，橫加阻擾我革命軍北上，阻我中國統一。當時蔣總司令洞察其陰謀，力排眾議，堅持北伐，以外交途徑解決山東問題；此時，蔣總司令對「五三」慘案之痛，溢於言表，決心抗日。在5月9日日記寫道：「余自定日課，以後每日六時起床，必作國恥紀念一次，勿間斷，必至國恥洗雪為止。」³北伐完成後，更積極建立新軍，準備與日一戰。但在國力與軍力未充實之前，必須竭力忍耐，其備戰指導方針為：「以維護國家領土主權之獨立完整，爭取民族之生存自由，建立三民主義富強康樂新中國之目的，對日本之一再侵害，應忍辱負重，爭取時間，一面呼籲和平，蘄求集體安全；一面積極整備國防，充實軍備，以增進國力，至和平絕望時，對敵從事『持久消耗』戰，奮鬥到底，以爭取最後勝利。」⁴

同年12月東北易幟，北伐告成，全國統一。日本軍閥眼見中國日益狀大，恐有礙其東亞共榮圈之征服中國計謀，遂於

民國20年發動「九一八事變」，併吞東北，次年在上海製造「一二八事變」；蔣委員長洞悉日本軍閥陰謀與審察國內軍經情勢後，毅然在廬山宣布攘外必先安內政策，指出：「如果內部不能安定，不但不能抵禦外侮，而且是誘導外侮入侵的媒介。所以，我們要想攘外，必先安內。」⁵直到民國26年7月7日，盧溝橋事變發生，最高決策當局還準備以和平方式解決衝突，到了7月29日平津淪陷，最高當局在忍無可忍，犧牲到最後關頭，乃於8月7日召開「國防會議」，決定「地不分東西南北，人不分男女老少」全面實施持久抗戰。

二、持久抗戰之形成

(一)蔣百里之持久戰思想

蔣百里曾於民國16年訪日回國後，彼等建議中央政府宜採取拖延政策，以爭取時間，從事備戰。民國25年自歐洲考察回國後，提醒政府，戰事已無法再拖，主張戰爭一旦開始，應採取「拖」的哲學，拖倒日本。

在抗戰進行1年之後，又提出「勝也罷，敗也罷，就是不同他談和」的看法，顯見其對抗戰前途充滿了信心與決心。然而，他的堅定信心，不是對歷史思想的盲從，而是以積極奮鬥的精神把時間、空間與數量作有利的運用。

就時間來說，民國26年抗戰開始後的基本策略——「長期抗戰」與「以空間換取時間」，可以說就是戰略哲學——

3 國史館，《省克記》（臺北：國史館，民國100年12月），頁24。

4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，《抗日戰史第一冊（總論）》（臺北：國防部印製中心，民國83年6月30日再版），頁271。

5 蔣緯國，《蔣委員長中正先生抗日全程戰爭指導》（臺北：中華戰略學會，民國84年4月5日），頁30。



拖的表現。⁶就空間言，蔣百里早年就看重中國廣大疆土的戰略價值，以日本為當前敵人，他把主要的國防線定在東經113度線上(即太原—洛陽—武漢—衡陽之線)，一方面要利用空間來分散敵人的兵力；另一方面在地略形勢上，這條線是我國東部平原與西部山地連接之處，至此日軍機動性將因而降低，而我軍則較易防守，且此線以西仍有相當資源可供使用。⁷

就資源來說，蔣百里不似一般人那樣認為中國資源豐富，不過他認為物資不足之處可以人力來補充，他對德國的總體作戰經驗極感興趣，曾鼓吹婦女與兒童工作力量的適當運用。⁸人口是我國最大的資產，蔣氏的國防建設重點即放在人口上面，這也是他倡導民兵制起點。民兵制的推行，首賴政府的組織能力；政府的組織能力，又端賴憲政推行，只有在憲政體制下，國民才能達到自覺的境地，進而獲得健全之紀律。在民兵制實施方面，蔣百里訂出五項基本要求：徵之能來，來之能教，教之能歸，歸之能安；臨戰焉，一聲令下，應聲而即至。⁹為達此要求，政府應注意：地方政府的行政能力、新兵訓練設施、人民生活與福利，以及計畫與準備工作等。

(二)洛陽會議「以空間換取時間」的作戰方針

民國25年10月因西北風雲日緊，陳誠奉蔣委員長電召由廬山進駐洛陽，策劃抗日大計，持久戰、消耗戰、以空間換取時間等基本決策，即均於此時策定。至於如何制敵而不為敵所制，亦曾有所議論。斯時，我方之共識乃待敵軍入侵利於由北向南攻略之際，而我方為保持西北、西南基地，利在上海作戰，誘敵自東而西仰攻。關於戰鬥系列，應依戰事發展不斷調整部署，以期相機制宜；關於最後國防線，應北自秦嶺經豫西、鄂西、湘西以達黔、滇，以為確保之界線，亦均於此時作大體之決定。總之，我方的最高原則，是要以犧牲爭取空間，以空間爭取時間，以時間爭取最後勝利。¹⁰

先前，民國24年7月陳誠曾上書蔣委員長，認為日本「貪欲無饜」，要求蔣委員長速下決心，準備抗戰，「應於玉碎之決心與準備中求瓦全，不應於瓦全心理中得玉碎之結果」。¹¹民國25年9月30日陳誠再次上書蔣委員長，認為「就中日問題論，前途終不免一戰」；「中日間之關係，今日實已至最嚴重之階段」。他建議，中國急務，除健全最高統帥部外，「應即就國防之需要，將全國各省確實分區，兼程厘整，旦夕應變，即就地予以守土之責，實為無可再緩」。他要求立即「積極建設兩湖，作為國防根據之中心」。函

6 王冉之，《蔣百里將軍與其軍事思想》(臺北：率真印製廠，民國64年2月初版)，頁113。

7 同註6，頁114。

8 蔣百里，《國防論》(上海：中華書局，民國26年)，頁10。

9 同註8，頁91。

10 陳誠，《陳誠先生回憶錄——抗日戰爭(上)》(臺北：國史館，2004年版)，頁23。

11 國史館，《陳誠先生回憶錄——北伐平亂》，頁341。

稱：「為今之計，應認定西南重心之所在，切實委任，嚴行督促，以期樹立復興民族堅固不拔之基礎。」¹²

同年10月，陳誠奉蔣委員長之命，協辦晉綏國防。陳誠與閻錫山商定，由中央與山西共組30萬兵力，防備日偽來犯，相機收復前偽軍占領的百靈廟、商都、張北等地。29日陳誠隨蔣委員長飛洛陽。同日蔣委員長日記云：「以後政治重點：甲、先整理長江各省，確實掌握，而置北方於緩圖，並加慰藉以安其心。乙、川湘孰先？若為現實與由近及遠，應先整理湘省，然為根本解決計，則先整川省。此時似可著手乎？」¹³蔣委員長這一天的日記表明，陳誠關於對日備戰的意見起了作用。他接受陳誠「兼程厘整」全國各省、「建設兩湖」、「認定西南重心」等建議。只不過，陳誠建議以湖南、湖北作為國防根據地，而蔣委員長從民國22年起，即決定以四川為根據地，因此，他不得不考慮「川湘孰先」的問題。¹⁴

10月31日蔣委員長到中央陸軍軍官學校洛陽分校演講，聲稱「我們要復興國家民族，完成國民革命的使命，只有準備打日本」。次日陳誠到校，演講《對敵作戰之時間、地點與方法》，他提出要研究三個問題：在什麼時間打日本？在什麼地方打日本？用什麼方法打日本？關於時間，

陳誠表示：「在敵人方面，是以『速戰速決』為利；而我方則以持久忍耐，才能夠有利。」、「我們多一天準備，就多增加一份力量。」、「我方一味延緩，也是很對的。」關於地方，陳誠表示：「日本要亡我是整個的，不是局部的，我們就得有準備，任何地方都要有準備。」¹⁵由於這次演講面向該校全體官佐、學員，所以，不可能透露他正在設計中的抗戰方案，但從蔣、陳二人的連續演說看，他們確在思考相關問題。

據記載，陳誠即在此際向蔣委員長提出《關於國防準備及設施之建議》。大概陳的設計很得蔣的認同，因此，蔣在同一時期寫作的《本月反省錄》中又寫道：「對倭政策，彼以不戰而屈來，我以戰而不屈破之；彼以不宣而戰來，我以戰而必宣備之，則倭寇外強中乾之伎畢露矣。」蔣委員長的日記沒有與陳誠如何「策劃抗日大計」的記載，但這一天的日記所表達的顯然是「策定」之後的心情。同年12月4日，陳誠再次向蔣委員長上書，提出對日作戰重點在魯、豫、蘇、皖毗鄰邊區、晉綏邊境及江浙首都一帶，函稱：「湘、鄂、贛三省地綰南北，尤為全般作戰之中樞，而國防上之根據地，實以湖南為最適當。」¹⁶上述意見，和蔣方震(百里)將抗日大本營設於湖南芷江、洪江一帶的意見接近，可以看作當時陳誠對

12 同註11，頁355、356。

13 《蔣介石日記(手稿本)》，民國25年10月29日。

14 楊天石，〈事變前蔣介石的對日謀略〉《蔣氏秘檔與蔣介石真相》(北京：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，2002年版)，頁401、402。

15 《石叟叢書第5集》，頁146～152。

16 同註11，頁361。



「以空間換時間」這一戰略方針的具體設計。

民國26年11月29日陳誠致電蔣委員長說：「對倭作戰，貴在持久，而持久之原則，在以空間換取時間，對於一時之勝負與一地之得失，似不必過於憂慮。現在首都衛戍既然有專人負責，請公迅赴湘贛，統籌部署，以制敵機先，實無滯留危城之必要也。」¹⁷陳誠打這一通電報給蔣委員長的時候，日軍已經攻陷武進、宜興等地，正分兵四路，向南京推進，因此，陳誠向蔣委員長進言，要他改變戰略，離開南京，採取「以空間換取時間」的策略長期抗戰。

「西安事變」期間，陳誠隨蔣委員長被拘，失掉了隨身攜帶的兩個皮篋，所擬國防計畫、整軍計畫、公私函電、日記、建議等檔均損失無餘。¹⁸他在洛陽和蔣委員長「策定」的「持久戰、消耗戰、以空間換取時間」等筆記檔案文件也可能即失落於此時。儘管如此，上述民國26年11月29日的電報說明，陳誠提出「以空間換時間」的持久作戰方針較之白崇禧更為早。

(三)白崇禧「積小勝為大勝，與日長期抗戰」方針

民國26年廬溝橋事變發生時，蔣委員長在廬山號召全國抗日，8月4日白崇禧到南京，出任軍事委員會副總參謀長，

26年武漢軍事會議，白崇禧提出：「積小勝為大勝，以空間換時間，以游擊戰輔助正規戰，與日本作長期抗戰。」此建議為蔣委員長採納，遂成為抗日戰略指導方針。¹⁹至於「積小勝為大勝」方針的提出，則白崇禧確有貢獻。早在民國26年11月南京保衛戰期間，國民政府討論今後作戰方針時，白崇禧就主張「應改採游擊戰」。²⁰至民國27年6月，蔣委員長即指令李宗仁，在蘇北及兩淮地區開展「游擊」作戰。²¹

三、我國持久抗戰之戰略決策

戰略決策是關係戰爭準備與實施全般戰略布局所作之決定與策劃，為最高層次之核心指導。主依戰略方針之制定，以達明確戰略目的、戰略任務，擬定戰略擬案與戰略計畫，完成決戰前最有利之戰略布局與態勢。

抗戰期間國軍最高統帥部對日軍侵華之拒和、應戰決策之形成，可追溯至民國20年「九一八事變」後，我國有感於整體國力不足以對抗日本，乃採妥協隱忍政策，以期對國內之圖治，積極從事備戰之準備。迄民國26年7月7日廬溝橋事變後，蔣委員長發表抗戰談話，惟此時對日本侵華之真實戰略企圖走向仍晦暗難明，和戰之戰略決策難定。考究蔣委員長曾於7月8日日記云：「彼將乘我準備未完之時，逼我屈服乎？」、「將與宋哲元為難乎？使華

17 《總統蔣公大事長編初稿》，總頁1194。

18 同註11，頁165。

19 白先勇，《父親與民國》（臺北：時報文化出版社，2012年4月27日），頁110。

20 《王世杰日記》（臺北：中研院，1937年11月19日），頁143。

21 郭汝瑰、黃玉璋主編，《抗日戰爭的正面戰場(上)》（南京：江蘇人民出版社，2002年1月），頁667、673。

北獨立化乎？」、「決心應戰，此其時乎？」、「此時倭無與我開戰之利。」²²次(9)日蔣委員長復一面派遣中央軍北上，支持華北宋哲元部「守土抗戰」，同時電覆北平市長秦德純等：「應先具必戰與犧牲之決心，及繼續準備，積極不懈，而後可以不喪主權之原則與之交涉。」²³

和戰之戰略決策攸關國家命運與前途，七七事變爆發前後，中、日兩國綜合國力與兵戰力相差懸殊，國民政府內外均有部分人士積極主和，或者設法推遲全面抗戰時間。迄7月10日，蔣委員長認為日軍盧溝橋挑釁，「此為存亡關頭，萬不使失守也」。²⁴12日得知日本關東軍已抵天津，日本內閣宣言動員全國政、產業界擁護閣議，感到「勢必擴大，不能避戰矣」。²⁵16日蔣委員長邀集各界人士在廬山舉行談話，討論《應戰宣言》，聲稱：「如果戰端一開，就是地無分南北，人無分老幼，無論何人，皆有守土抗戰之責任。」²⁶16日日記云：「宣言對倭寇影響為利為害？應再研究」，顯示其對該份宣言應否發表亦曾猶豫不定。

17日日記云：「倭寇使用不戰而屈之慣伎暴露無遺，我必以戰而不屈之決心

待之，或可制彼兇暴，消弭戰禍乎？」、「我表示決心之文書，似已到時間！」²⁷19日蔣委員長決定排除阻力，公開發表《應戰宣言》，「再不作倭寇迴旋之想，一意應戰矣」。日記云：「人之為危，阻不欲發，而我以為轉危為安，獨在此舉。但此意既定，無論安危成敗，在所不計。」²⁸並於當日決定核發戰鬥序列。為減少本份《宣言》之衝擊力，將之改稱為《談話》。²⁹

廬山談話的措辭雖屬空前激烈，但最高統帥部並未放棄「和平解決」之機遇，故同時表達：「在和平根本絕望之前一秒鐘，我們還是希望由和平外交方法，求得盧事解決。」此後，隨著日本軍事行動擴張，蔣委員長之抗戰決心逐漸堅決。27日日軍全面進攻北平附近通州等地，日記云：「倭寇既攻北平，則大戰再不能免。」、「預備應戰與決戰之責任，願由一身負之。」³⁰28日日本政府下令長江沿岸近3萬日本僑民撤離，顯示出異乎尋常的跡象。³¹同日北平淪陷，30日天津淪陷。其日記云：「平津既陷，人民荼毒至此，雖欲不戰，亦不可得，否則國內必起分崩之禍。與其國內分崩，不如抗倭作

22 楊天石，《尋找真實之蔣介石》(太原：山西人民出版社，2008年7月)，頁219。

23 同註22。引述秦孝儀，《總統蔣公大事長編初稿》，總頁1120。

24 同註22，頁221。

25 同註24。

26 同註24。

27 同註24。

28 同註24。

29 同註24。

30 同註22，頁222。

31 國防部史編局，《德國駐華軍事顧問團工作紀要》(臺北：國防部史編局，民國58年1月)，頁3。



戰。」³²蔣委員長認為：中國方面可謂完全沒有組織與準備，弱點很多，「以此應戰，危險實大」，但日本橫暴、虛弱，「以理度之，不難制勝」，「為民族之人格與振興民族之精神，自有轉危為安，因禍得福之機」。³³8月7日蔣委員長召開國防會議，會議決定「積極抗戰與準備」，³⁴通過此次會議，抗戰遂被定為國策。

抗戰基地之選定

一、德國顧問法肯豪森之建議

民國24年7月德國顧問法肯豪森受聘於我國軍事委員會之際，彼等擬定的「關於應付時局對策之建議書」對2年後爆發的抗戰其大致走向，有相當準確的判斷，並起了相當大的指導作用。彼等在建議書中寫道³⁵：「目前威脅中國最嚴重而最迫切者，當然日本。日本對中國之情，知之極悉。其利害適與中國相反，故必用盡各種方法破壞中國內部之團結與圖強，至少設法遲延其實現。」、「設想則政府有堅忍意志，斷無不抵抗而即承認敵方要求，沉默接受。鄙意民氣即是造成抵抗意志，故不容輕視。苟領袖無此種意志，則人民亦不肯出而抵抗。抵抗意志必須有實力之兵力，方有固定之基礎，目前中國陸軍，故不能擔任新式戰爭，但未若不可用持久抗敵，迫使其增加兵力，一切重要莫過於成立雖小而極端新式之國防軍。」

「一旦軍事上發生衝突，華北即直受威脅，若不戰而放棄河北，則隴海路及其重大城市，即陷於敵前戰區，對黃河防線，不難由山東方面，取席捲之勢。對海正面有重大意義者，首推長江。敵苟能控制中國最重要之中心點，直至武漢一帶，則中國之防務已失一最重要之根據，於是至內地，中國截分為二。」

「目前國軍主力，俱集中於南部、西部，宜速抽調可以節省之兵力，分駐各區，使能應作戰之用。凡作戰所用部隊，宜集中於徐州—鄭州—武漢—南昌—南京區間。北方則掩護隴海路及沿路有關生存之設備，故最初抵抗區務必向北推進，是以滄縣、保定之線宜絕對防禦，……最後戰線為黃河，宜作有計畫之人工泛濫，增厚其防禦力。東部有兩事極關重要：一個封鎖長江，一為警衛首都，兩者有密切之聯帶關係。次之為武漢、南昌，可做支撐點，宜用全力固守，以維持通廣州之連絡。終之四川，為最後防地。」

法肯豪森的建議書，建議國軍主力部署於徐州、鄭州、武漢、南昌、南京間地區，華北以黃河為最後抵抗線，華東以武漢、南昌為支撐，四川為最後防地，就戰略觀點言，處於有利的中央位置，係以內線作戰部局，採持久作戰構想，主力可策應華北、華東作戰，不失為至當之指導。

二、蔣委員長對抗戰基地選定之指導

由於中日兩國國力、軍力相差懸殊，

32 同註30。

33 同註30。

34 蔣緯國，《國民革命戰爭史——第三部抗日禦侮》（臺北：黎明文化事業公司，民國67年4月5日），頁129。

35 石源華，〈蔣介石與民國時期的中德關係〉《世界知識》，2010年4月8日。

而中國又是幅員廣大、人口眾多的國家，因此，蔣委員長很早就認為中日戰爭必將是「持久戰」。民國21年1月日軍進攻上海閘北，蔣委員長就在28日的日記中寫道：「決心遷移政府，與之決戰。」當時日本軍艦可以直接開到南京下關，國民政府決定遷都洛陽，以避其鋒。2月25日蔣委員長命何應欽從速準備第二期抗戰計畫，聲稱決心「與倭持久作戰，非如此不足以殺其自大之野心」。³⁶27日蔣委員長決定軍事計畫大旨，其內容為「充實一切自衛力量，準備長期抵抗，以求最後之勝利」。³⁷3月1日國民黨在洛陽召開四屆二中全會，決定以西安為西京，洛陽為行都，這一決定顯示，蔣委員長不認為洛陽是可以久守之地。

民國22年初，日軍進攻山海關，國軍與日軍在長城各口發生戰鬥。4月12日，蔣委員長發表演講稱：「我們現在對於日本，只有一個法子，就是作長期不斷抵抗。他把我們第一線部隊打敗之後，我們再有第二、第三等線的部隊去補充，把我們第一線陣地突破以後，我們還有第二、第三各線陣地來抵抗。這樣一步複一步的兵力，一線複一線的陣地，不斷步步抵抗，時時不懈，這樣長期的抗戰，越能持久，越是有利。若是能抵抗三年、五年，我預計國際上總有新的發展，敵人自己國內也一定有新的變化。」³⁸蔣委員長預估，中國單獨作戰的時間需「三年、

五年」，則他心目中的全部抗戰時間必將更長。

蔣委員長決定遷都洛陽時，分黃河以北、以南，長江以南，浙、閩兩省以及兩廣四個防禦區，說明這個時期蔣委員長心目中的對日作戰地區在黃河、長江的下游和沿海地區，其根據地則在中原的洛陽和陝西的西安。民國22年蔣委員長的目光開始轉向西南。其8月17日日記云：「大戰未起之前，如何掩護準備，其惟經營西北與四川乎？」³⁹這是蔣委員長以四川作為抗日根據地思想的開始。在他民國23年的日記中，陸續出現「專心建設西南」、「經營四川」的記載，說明蔣委員長更多思維在考慮以西南，特別是四川作為抗日根據地。

至民國24年2月，蔣委員長在重慶演講，明確提出「四川應為復興民族之根據地」，這就將計畫中的對日作戰的空間進一步擴大了。同年10月參謀本部制定《國防大綱》，蔣委員長派熊斌到華北徵求各地將領意見，熊到山西，對徐永昌說：「蔣先生看定日本是用不戰屈中國之手段，所以，抱定戰而不屈的對策。前時所以避戰，是因為與敵為南北對峙之形勢，實不足與敵持久，自川黔剿共後，與敵可以東西對抗，自能長期難之。只要上下團結，決可求得獨立生存，雖戰敗到極點，亦不屈服。」⁴⁰從徐的這一頁日記可以看出，蔣委員長因為找到了四川作為抗日根據地

36 同註17，總頁440、441。

37 同註17，總頁441。

38 同註17，總頁552。

39 《蔣介石日記》，1933年8月17日。

40 《徐永昌日記》（臺北：中研院近史所，1935年10月15日），頁318。



，對日作戰的決心因而增強。民國25年6月蔣委員長和英國財政專家李茲羅斯談話時更明確表示，中日戰爭爆發後，他將在沿海地區做「可能的最強烈的抵抗」，然後逐步向內陸撤退，最後在西部某省，可能在四川，「維持一個自由中國，以待英美的參戰，共同抵抗侵略者」。⁴¹據此可知，這時的蔣委員長已決定四川為持久抗戰的基地。

選定四川為基地之考慮因素

一、四川易守難攻

四川東有巴山山脈，北有秦嶺高地，南有雲貴高原，西為青藏高原，雖有川鄂、川黔、川滇、川陝、川藏等公路、鐵路及長江相通，但進出困難，尤其大部隊要從陝、鄂、湘、黔入川，或溯長江而上，受周邊山地限制，非常不易；日軍在抗戰期間始終無法入川，與四川周邊有良好地障，易守難攻有重要關係，故能確保基地安全。

二、四川為天府之國

四川自古以來有「天府之國」之稱，境內物產豐富，人口眾多，又可以雲貴為腹地，可有效支援前方作戰；同時尤可利用中緬、中印公路與國外相連，可使得外援由此輸入國內，支援抗戰。

三、作戰線之改變

民國21年「一二八事變」後，蔣委員長於3月1日洛陽會議中，決定以西安為西京，洛陽為行都；當時蔣委員長認為對日作戰地區在黃河、長江的下游和沿海地區，所以，根據地選在中原的洛陽和陝西的西安。民國22年蔣委員長的目光開始轉向

西南，認為與敵南北對峙之形勢，實不足與敵持久，民國24年德國顧問法肯豪森建議：北方以黃河為確保線，東面作戰線沿長江兩岸，以武漢、南昌為支撐，以四川為最後防地。民國24年10月制定《國防大綱》時決定四川作為抗日根據地，故決定以四川為抗戰基地，應與作戰目標及作戰線之改變有密切關係。

結語

八年抗戰的勝利，固然取決於全國軍民團結一致，犧牲奉獻的精神，以及血肉之軀而贏得的，然在戰爭設計的觀點言之，作戰方式的決定、作戰線的選擇與抗戰基地的選定實有密不可分之關係。其決策之制訂，絕非如外界所說被迫匆忙所作的決定，而是經過蔣委員長及其機要深思熟慮，多方研討決議的。從上述例證可知，我國抗戰決心早在民國17年「五三慘案」發生時即已決定，直至民國26年7月7日「盧溝橋事變」發生之後，以蔣委員長所領導的軍事委員會，除了積極準備抗戰外，持續不斷研擬作戰方式、決戰地區、作戰線與作戰基地之選擇，猶能在逆境中力挽劣勢，進而克敵制勝。由於此等戰略決策的正確，才能獲得抗戰最後的勝利。值此紀念抗戰軍興70餘載之際，緬懷國人的貢獻與抗敵意志，卒能秉持艱苦卓絕之心，贏得勝利，而位於大後方的作戰基地——四川，互抗戰期間徵兵302萬5,000人，出動民工300餘萬人次，徵糧8,000萬石以上，占全國1/3，稅捐全國最多，其所付出的代價與貢獻不可磨滅，值得國人肯定與尊敬。

41 Frederic Leith Ross, Money Talk, London, p 221.